



神马华威

NEEQ: 836171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吕建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香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六、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七、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八、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基于对客户及供应商信息保密性的考虑，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中隐藏了客户及供应商名称。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母公司、控股公司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华威公司	指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统称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建夫	成立时间	2006 年 11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塑料制品业（C292）-其他塑料制品制造（C292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改性尼龙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神马华威	证券代码	836171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555,5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雯雯	联系地址	河南省叶县尼龙深加工产业园七号楼 207
电话	13513750007	电子邮箱	447943456@qq.com
传真	0375-2220037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叶县尼龙深加工产业园七号楼 207	邮政编码	267000
公司网址	www.shenmaep.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795744715E		
注册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尼龙深加工产业园 702		
注册资本（元）	25,555,5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立足于专业改性工程塑料行业的企业，主营改性尼龙塑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具有领先的研发团队、科学的生产管理体系、熟练的生产工人和售后技术人员，能够为国内外的高铁、电子电器、汽车等客户提供改性尼龙塑料及相关制品，公司依托自主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确定产量及设计保密配方，以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提供给客户，从而获得收入与利润。

(一) 研发模式

公司建设了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自主研发主要就是依靠自身科研力量，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的过程，分为日常研发和专项研发两种形式。日常研发是根据一般客户需求对常规产品的配方进行调整、按客户需求进行新产品研发。专项研发主要就是公司根据下游需求和市场的判断，进行自主研发，储备新技术，以备根据市场的变化进行推广和销售，获得市场先机；或者针对特定大客户的特殊需求，开展专项研发攻关活动。公司在研发过程中非常注重保持与客户的沟通，以提高公司市场的快速反应能力，使研发产品符合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尽快实现研发成果产品化。另外，公司建立了对于研发人员的激励机制，规定研发人员可以根据新研发产品的销售情况获得提成分配，前沿技术产品适当提高提成份额，调动了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同时，公司还积极开展与铁路科学院、科研单位等重点领域的科研合作，针对性推动研发成果转化、推广。

(二)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依据生产部提供的原料计划向供应商采购。公司已建立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质量稳定、供货能力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采用协议、招标等方式与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询价招标工作，综合比较供应商的报价情况及原材料的性能，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采购部跟踪供货情况并对原材料进行质量抽检，验收合格后入库。公司采购部门通过全面掌握公司的需求情况，实现批量订购，利用规模优势，提高议价能力，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三)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市场的需要来组织生产。销售部接到客户订单后，将订单发送至公司生产部。生产部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按照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形成生产计划单。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单编制采购计划并制定采购清单。采购部业务员根据清单进行原材料采购；原材料采购到位后，生产车间按照工艺流程进行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统一入库，随后按合同要求发货给客户。公司的生产方式为自主生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调整生产工艺和配方，确保产品在质量和性能等方面满足客户要求。

(四) 销售模式

公司对改性工程塑料产品采用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在部分客户小而分散的区域市场（如温州市场、宁波市场等）采用经销模式，利用当地经销商为客户提供产品和售后服务，方便了客户，有利于公司扩大销售规模。对于公司的重点客户、大客户，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并有专人提供跟踪服务。公司已在全国重点销售区域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同时，通过定时参加推广会等方式积极向新市场推广产品，进行新客户开拓。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12 月 1 日，根据《河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项认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开始，有效期为 3 年。2023 年 12 月 25 日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请通过。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5,093,721.54	229,693,993.14	-6.36%
毛利率%	10.83%	13.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9,703.69	12,104,623.09	-41.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34,671.99	10,384,048.90	-3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81%	17.4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76%	14.97%	-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47	-41.6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1,795,867.32	95,437,155.96	17.14%
负债总计	37,475,241.45	25,119,573.78	49.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320,625.87	70,317,582.18	5.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1	2.75	5.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52%	26.3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2.54	3.10	-
利息保障倍数	12.87	36.4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81.69	11,216,164.72	-42.4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7	7.30	-
存货周转率	7.11	9.8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14%	4.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36%	-9.83%	-
净利润增长率%	-41.60%	74.2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227,033.73	6.46%	14,067,770.53	14.74%	-48.63%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48,611,154.24	43.48%	36,950,160.36	38.72%	31.56%
应收款项融资	4,826,256.07	4.32%	3,562,238.25	3.73%	35.48%
存货	32,573,026.48	29.14%	20,624,459.51	21.61%	57.93%
其他流动资产	732,538.05	0.66%	86,400	0.09%	747.84%
长期待摊费用	193,354.51	0.17%	334,227.57	0.35%	-42.15%
固定资产	15,465,882.05	13.83%	16,643,355.09	17.44%	-7.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273	0.35%	-	-	-
短期借款	-	-	10,000,000	10.4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3,972.66	0.50%	256,185.90	0.27%	120.14%
预付账款	1,212,376.53	1.08%	2,666,218.33	2.79%	-54.53%
应交税费	1,299,525.81	1.16%	2,362,976.35	2.48%	-4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82,087.05	0.3%	-
使用权资产	-	-	246,140.42	0.26%	-
应付职工薪酬	575,498.28	0.51%	493,962.17	0.52%	16.51%
其他应付款	821,349.00	0.73%	960,239.00	1.01%	-14.46%
应付账款	33,722,309.58	30.16%	9,990,969.69	10.47%	237.53%
合同负债	935,007.77	0.84%	910,919.93	0.95%	2.64%
其他流动负债	121,551.01	0.11%	118,419.59	0.12%	2.6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年比上年减少 6,840,736.80 元，变动比例为-48.63%，原因为：2024 年公司偿还流动资金借款，同时对股东进行了分红，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 11,690,993.88 元，变动比例 31.56%，原因为：年末部分合作客户账期未到，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 3、报告期末存货较同期增加了 11,948,566.97 元，变动比例 57.93%,原因为：受环保天气管控影响，公司未能按照原计划生产，原材料消耗较慢，同时 2025 年春节放假为 1 月底，大部分物流在 1 月 15 号左右会停运，考虑到原材料采购的购买周期、客户的供货及时性和不可控天气影响，原材料和产成品为 2025 年 1 月及春节后做了适当的备货，以上原因增加库存。
- 4、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较同期减少了 1,177,473.04 元，变动比例-7.07%，原因为：计提折旧变动所致。
- 5、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增加了 23,731,339.89 元，变动比例 237.53%，原因为：2024 年末部分供应商欠款未到期，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6、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 千万元，原因：本期已清偿银行贷款。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5,093,721.54	-	229,693,993.14	-	-6.36%
营业成本	191,804,779.30	89.17%	199,779,008.14	86.98%	-3.99%
毛利率%	10.83%	-	13.02%	-	-
销售费用	1,979,547.47	0.92%	2,724,345.68	1.19%	-27.34%
管理费用	5,568,980.97	2.59%	6,628,788.69	2.89%	-15.99%
研发费用	6,732,418.08	3.13%	6,966,339.08	3.03%	-3.36%
财务费用	675,135.05	0.31%	368,277.80	0.16%	83.32%
信用减值损失	-1,365,176.91	-0.63%	-1,220,324.93	0.53%	11.87%
资产减值损失	-722,681.39	-0.34%	-	-	-
其他收益	2,222,790.40	1.03%	2,265,925.30	0.99%	-1.90%
投资收益	-	-	-80,417.07	0.035%	-
营业利润	8,211,999.96	3.82%	13,709,433.00	5.97%	-40.10%
营业外收入	-	-	20.44	-	-
营业外支出	0.66	-	7,901.66	0.0034%	-99.99%
净利润	7,069,703.69	3.29%	12,104,623.09	5.27%	-41.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减少了 14,600,271.60 元，变动比例-6.36%，主要原因为：改性尼龙 66 切片产品的销量同比减少 1147.24 吨，销售单价同比减少 120.45 元/吨，导致营业收入减少。
- 2、销售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减少了 744,798.21 元，变动比例-27.34%，变动原因主要为：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 3、管理费用报告期比上年减少了 1,059,807.72 元，变动比例-15.99%，变动原因：商标使用费减少所致。
- 4、财务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增加了 306,857.25 元，变动比例 83.32%，原因为：报告期内支付的欠款利息增加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变动比例 11.87%，变动原因主要为计提坏账所致。
- 6、营业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减少了 5,497,433.04 元，变动比例-40.10%，变动原因为：2024 年销售成本下降比例低于销售价格的下降比例，毛利率降低，导致营业利润降低。
- 7、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减少了 5,034,919.40 元，变动比例-41.60%，变动原因为：2024 年销售成本下降幅度低于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毛利率降低，营业利润减少，因此净利润较上期有所降低。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2,426,664.22	228,807,956.35	-7.16%
其他业务收入	2,667,057.32	886,036.79	201.01%
主营业务成本	189,570,568.75	199,092,259.31	-4.78%
其他业务成本	2,234,210.55	686,748.83	225.3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改性尼龙 66 切片	212,426,664.22	189,570,568.77	10.76%	-7.16%	-4.78%	-2.23%
合计	212,426,664.22	189,570,568.77	10.76%	-7.16%	-4.78%	-2.2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构成无变化，因材料价格变动使销售价格有一定幅度的降低，导致改性尼龙 66 切片的价格有所降低，因改性尼龙 66 切片同比销量减少 1147.24 吨，同时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高于单位成本的降低幅度，因此毛利率降低。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H	72,670,005.28	33.79%	否
2	L	19,245,064.82	8.95%	否
3	W	18,078,480.73	8.40%	否
4	S	10,486,137.93	4.88%	是
5	F	7,864,037.65	3.66%	否
合计		128,343,726.41	59.6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S	46,011,302.19	24.26%	是
2	M	36,202,478.75	19.09%	是
3	C	10,096,194.69	5.32%	否
4	Y	5,609,137.17	2.96%	否
5	Z	4,603,407.08	2.43%	否
合计		102,522,519.88	54.0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81.69	11,216,164.72	-4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3.2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675.27	-10,559,104.17	-25.8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去年减少了 4,762,483.03 元，降低比例-42.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款有所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比去年减少了 2,726,571.10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归还了流资贷款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近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虽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但基本上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符，目前公司现金充沛，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处于安全合理的范围内，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改性塑料，改性塑料是以合成树脂为主要原料，并辅以一定量的添加剂混合而成。合成树脂是原油经过裂解、重整形成基本的化工原料，再经过聚合形成。因此，原油价格变动是影响合成树脂成本变化的主要原因，进而影响改性塑料的成本和利润。我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一定的原则和标准签订了长期价格协议，从而使公司的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具有可预见性。
2、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持有公司 62.99%的股份，控股股东神马股份通过行使其股东权利或通过其推选的董事行使权利，能够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方面施予重大影响。若控股股东神马股份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

	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下，落实公司章程及“三会”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和防止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方面的规章制度，降低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3、关联采购占比较高及单一供应商依赖风险	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存在较高比例的关联交易。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 PA66 切片，主要采购自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实业”）和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神马”）。2024 年公司向神马实业和上海神马的采购占比为 19.09%、24.26%。存在关联采购占比较高及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掌握了公司的核心技术，直接参与公司核心产品的研发生产。尽管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一直保持稳定，但这些专业人才一直以来都是同行业竞争对手争夺的对象，故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若未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影响公司的研发能力，进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将对公司未来持续快速的发展产生一定的风险。
5、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对公司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按照现代公司治理要求，严格贯彻执行公司的相关制度，逐步按照公司制度规范运作。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29,000,000	85,261,098.7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7,180,000	12,541,700.0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13,140,000	5,724,716.65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10,000,000	5,245,193.30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来往，不存在危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必要的。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3月	-	挂牌	资金占用	承诺不占用公司	正在履行中

	29 日			承诺	资金或资源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3 月 29 日	-	挂牌	同 业 竞 争 承 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3 月 29 日		挂牌	资 金 占 用 承 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主体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691,525	93%	-16,097,700	7,593,825	29.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097,700	62.99%	-16,097,7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154,925	0.61%	0	154,925	0.61%
	核心员工	217,200	0.85%	0	217,200	0.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863,975	7%	16,097,700	17,961,675	70.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6,097,700	16,097,700	62.99%
	董事、监事、高管	464,775	1.81%	0	464,775	1.81%
	核心员工	172,500	0.68%	0	172,500	0.68%
总股本		25,555,500	-	0	25,555,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97,700 股转让给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91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由此控股股东变更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	16,097,700	16,097,700	62.99%	16,097,700	0	0	0

	司								
2	河南明源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02,300	0	6,902,300	27.01%	0	6,902,300	0	0
3	崔保平	766,700	0	766,700	3%	766,700	0	0	0
4	张孟良	230,000	0	230,000	0.9%	230,000	0	0	0
5	邢彦须	230,000	0	230,000	0.9%	230,000	0	0	0
6	王雯雯	230,000	0	230,000	0.9%	172,500	57,500	0	0
7	槐运安	230,000	0	230,000	0.9%	172,500	57,500	0	0
8	郭恒杰	230,000	0	230,000	0.9%	172,500	57,500	0	0
9	李香惠	159,700	0	159,700	0.6249%	119,775	39,925	0	0
10	吕运河	159,700	0	159,700	0.6249%	0	159,700	0	0
合计		9,138,400	16,097,700	25,236,100	98.75%	17,961,675	7,274,42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明源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被冻结，执行通知书文号为（2022）津 0113 执 5159 号之三，执行法院为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冻结股权数额为 690.25 万人民币，冻结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2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9 日。根据中国结算下发的股东名册，上述冻结未在中国结算办理登记。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2023 年 10 月 27 日，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塑料”）的通知，工程塑料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97,700 股无偿划转给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911%。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办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手续的提示性公告》（2023-027）、《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公告》（2023-030）、《权益变动增持报告书》（2023-029）、《权益变动减持报告书》（2023-028）、《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3-03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神马华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4】418 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办理完成了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已完成，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编码：91410000169972489Q
公司名称：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本斌

注册资本：101,508.2254 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面料纺织加工；面料印染加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立时间：1997 年 9 月 10 日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神马股份 62.49%的股权，河南省国资委持有平煤神马集团 65.15% 的股权。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河南省人民政府授权的监督管理国有资产的地方国有资产管理机构。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4 月 12 日	1.2	0	0
合计	1.2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4,271,095.31 元，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66,660 元。已采用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方式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股东的资金账户。
--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吕建夫	董事长	男	1970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陈晓明	董 事	男	1964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石增辉	董 事	男	1984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24 日	0	0	0	0%
安鲁嘉	董 事	男	1983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邢彦须	董事	男	1973 年 10 月	2023 年 4 月 14 日	2024 年 1 月 22 日	230,000	0	230,000	0.9%
窦骁勇	董 事	男	1982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刘惠武	董 事	男	1974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王维	监事会主席	男	1984 年 4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赵占豪	监 事	男	1976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赵雪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5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徐宁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5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窦骁勇	总经理	男	1982 年 10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0	0	0	0%
郭恒杰	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11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230,000	0	230,000	0.9%
王雯雯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女	1983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230,000	0	230,000	0.9%
李联峰	副 总 经 理	男	198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李香惠	财务负责人	女	1975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159,700	0	159,700	0.62%
郭鸿燕	董事会秘书	女	1978 年 11 月	2021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窦骁勇先生离任后，公司指定郭恒杰先生代为行使总经理的职责，公司将尽快选聘新的总经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监事赵站毫是董事陈晓明配偶弟弟，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石增辉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邢彦须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窦骁勇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工作调动
郭鸿燕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换届
安鲁嘉	无	新任	董事	工作需要
王雯雯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鲁嘉先生，男，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4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就职于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先后担任上市事务副主管、上市事务主管、副主任经济师、主任经济师、高级主管；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在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处级高管；2024 年 6 月至今，在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	40	0	1	39
销售	11	0	0	11
技术	14	0	1	13
财务	3	0	0	3
行政	14	0	0	14
员工总计	82	0	2	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21	20
专科	28	29
专科以下	31	29
员工总计	82	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以工龄、岗位、补贴、绩效考核相结合。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的有新员工入职培训，让新员工了解公司发展情况、经营理念、安全教育、让新员工尽快融入公司集体，投入工作；岗位培训，主要讲解岗位专业知识和技能，安全操作规程，以及工作中常见的问题和解决方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等。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郭恒杰	无变动	副总经理	230,000	0	230,000
李联峰	无变动	副总经理	0	0	0
赵书伟	无变动	生产部部长	159,700	0	159,700
赵雪峰	无变动	生产部副部长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

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是完全分开的，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股东拥有的资产严格分开。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法定程序，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单位和个人越权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依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并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独立支付工资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

3、财务独立。公司自成立以来，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以公司名义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形成了公司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本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改性 PA66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所有合同，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之规定程序下开展。公司管理层一直在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公司经营各环节对公司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各部门、各环节责权明确。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含会计核算制度），保

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性并为业务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保障；根据管理流程和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并得到有效执行；制订了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管理体系，吸引并稳定优秀人才，满足业务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并和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障知识产权的安全；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行政管理体系及监控制度和规范，不仅保证了公司的管理和监控的稳定性，同时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服务保障支持。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3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楼 4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吴可方	张寥宸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36 号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华威）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马华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马华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神马华威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马华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马华威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神马华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马华威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可方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寥宸

中国·上海

2025 年 3 月 19 日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7,227,033.73	14,067,770.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48,611,154.24	36,950,160.36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三）	4,826,256.07	3,562,238.25
预付款项	五（四）	1,212,376.53	2,666,218.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32,573,026.48	20,624,459.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732,538.05	86,4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5,182,385.10	77,957,246.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15,465,882.05	16,643,355.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八）		246,140.42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193,354.51	334,22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563,972.66	256,18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390,27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13,482.22	17,479,908.98
资产总计		111,795,867.32	95,437,155.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三）	33,722,309.58	9,990,969.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四）	935,007.77	910,91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575,498.28	493,962.17
应交税费	五（十六）	1,299,525.81	2,362,976.35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821,349.00	960,239.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八）		282,087.05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九）	121,551.01	118,419.59
流动负债合计		37,475,241.45	25,119,573.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475,241.45	25,119,573.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25,555,500.00	25,555,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925,727.41	925,727.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10,272,229.83	9,565,259.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37,567,168.63	34,271,09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320,625.87	70,317,582.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320,625.87	70,317,58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795,867.32	95,437,155.96

法定代表人：吕建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惠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五）	215,093,721.54	229,693,993.14
其中：营业收入		215,093,721.54	229,693,993.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016,653.68	216,949,743.4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91,804,779.30	199,779,008.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255,792.81	482,984.05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1,979,547.47	2,724,345.68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5,568,980.97	6,628,788.69
研发费用	五（二十九）	6,732,418.08	6,966,339.08
财务费用	五（三十）	675,135.05	368,277.80
其中：利息费用		691,814.70	386,550.12
利息收入		20,124.65	22,931.6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一）	2,222,790.40	2,265,92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80,417.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1,365,176.91	-1,220,324.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722,681.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1,999.96	13,709,433.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20.44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0.66	7,901.66

	六)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11,999.30	13,701,551.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1,142,295.61	1,596,928.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9,703.69	12,104,623.0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9,703.69	12,104,623.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9,703.69	12,104,623.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69,703.69	12,104,623.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69,703.69	12,104,623.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三十八）	0.28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三十八）	0.28	0.47

法定代表人：吕建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惠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82,136.22	92,499,834.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86,305.03	2,103,34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68,441.25	94,603,17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22,036.18	62,865,599.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85,750.19	11,257,24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1,870.91	6,734,21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4,195,102.28	2,529,96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14,759.56	83,387,01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81.69	11,216,16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8,743.22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85,675.27	10,559,104.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5,675.27	21,559,10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5,675.27	-10,559,104.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0,736.80	657,06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67,770.53	13,410,70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7,033.73	14,067,770.53

法定代表人：吕建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惠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555,500.00				925,727.41				9,565,259.46		34,271,095.31		70,317,58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555,500.00				925,727.41				9,565,259.46		34,271,095.31		70,317,58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6,970.37		3,296,073.32		4,003,04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69,703.69		7,069,703.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6,970.37		-3,773,630.37		-3,066,6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6,970.37		-706,970.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6,660.00		-3,066,66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55,500.00				925,727.41			10,272,229.83		37,567,168.63		74,320,625.87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555,500.00				925,727.41				8,354,797.15		33,599,134.53		68,435,15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555,500.00				925,727.41				8,354,797.15		33,599,134.53		68,435,15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0,462.31		671,960.78		1,882,42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04,623.09		12,104,62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10,462.31		-11,432,662.31		-10,222,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0,462.31		-1,210,462.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22,200		-10,222,2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55,500				925,727.41			9,565,259.46		34,271,095.31		70,317,582.18

法定代表人：吕建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香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香惠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河南华威塑胶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27 日,由自然人陈滨、赵站毫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陈滨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赵站毫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历历次变更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股权 性质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9.77	62.99	法人股
河南明源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0.23	27.01	法人股
崔保平	76.67	3.00	自然人股
邢彦须	23.00	0.90	自然人股
张孟良	23.00	0.90	自然人股
王雯雯	23.00	0.90	自然人股
槐运安	23.00	0.90	自然人股
郭恒杰	23.00	0.90	自然人股
吕运河	15.97	0.625	自然人股
赵书伟	15.97	0.625	自然人股
李香惠	15.97	0.625	自然人股
邵 彤	15.97	0.625	自然人股
合计	2,555.55	100.00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简称:神马华威,股票代码: 836171,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555.55 万股,注册资本为 2,555.55 万元;

注册地:河南省叶县尼龙深加工产业园七号楼 207;

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400795744715E;

法定代表人为吕建夫。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塑胶制品加工、销售；对外贸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

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一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一般不计提坏账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一般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除账龄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职工备用金、应收职工社保款、融资租赁业务保证金等	一般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组合	基本原料	产品预计售价-后续加工成本-预计销售费用-预计税金
在产品组合	在生产过程中尚未完工的半成品	产品预计售价-后续加工成本-预计销售费用-预计税金
库存商品组合	可以对外销售的产成品	产品预计售价-预计销售费用-预计税金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5	5.00	6.33-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5	5.00	6.33-7.92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机器设备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仓库隔断费	年限平均法	5
地坪施工费	年限平均法	3
办公楼卫生间改造费	年限平均法	3
生产厂地坪漆施工费	年限平均法	3

(十五)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

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七)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

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等，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间的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在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在客户验收或签收取得产品的控制权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2）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通常为销售废品以及贸易收入等，通常仅包含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在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在客户验收或签收取得产品的控制权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十九）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

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二）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二十三)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该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或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或期末余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 10%以上。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

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二) 税收优惠

2022 年 12 月 1 日，根据《河南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项认定自 2022 年 12 月 1 开始，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4 年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 2,181,575.97 元人民币。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981,840.43	13,488,629.63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5,245,193.30	579,140.90
合计	7,227,033.73	14,067,770.53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4,584,304.15	35,030,179.39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至 2 年	3,472,046.03	2,991,940.38
2 至 3 年	2,991,940.38	600,000.00
3 至 4 年	60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51,648,290.56	38,622,119.77
减：坏账准备	3,037,136.32	1,671,959.41
合计	48,611,154.24	36,950,160.36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91,940.38	6.95	1,937,127.48	53.93	1,654,812.90	2,991,940.38	7.75	991,940.38	33.15	2,000,0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1,940.38	6.95	1,937,127.48	53.93	1,654,812.90	2,991,940.38	7.75	991,940.38	33.15	2,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056,350.18	93.05	1,100,008.84	2.29	46,956,341.34	35,630,179.39	92.25	680,019.03	1.91	34,950,160.36
其中：										
低风险组合						4,629,227.78	11.98			4,629,227.78
账龄组合	48,056,350.18	93.05	1,100,008.84	2.29	46,956,341.34	31,000,951.61	80.27	680,019.03	2.19	30,320,932.58
合计	51,648,290.56	100.00	3,037,136.32		48,611,154.24	38,622,119.77	100.00	1,671,959.41		36,950,160.36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南盈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991,940.38	1,383,893.48	46.25	预计可收回金额少于账面	2,991,940.38	991,940.38
弗兰科希管件系统(常熟)有限公司	600,000.00	553,234.00	92.21	预计可收回金额少于账面	600,000.00	72,000.00
合计	3,591,940.38	1,937,127.48			3,591,940.38	1,063,940.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584,304.15	891,686.08	2.00
1 至 2 年	3,472,046.03	208,322.76	6.00
合计	48,056,350.18	1,100,008.84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019.03	1,030,567.92		610,578.11		1,100,008.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940.38	945,187.10				1,937,127.48
合计	1,671,959.41	1,975,755.02		610,578.11		3,037,136.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H	25,502,149.40		25,502,149.40	49.38	510,042.99
A	7,696,830.00		7,696,830.00	14.90	153,936.60
B	3,472,046.03		3,472,046.03	6.72	208,322.76
X	3,359,300.00		3,359,300.00	6.50	67,186.00
K	2,991,940.38		2,991,940.38	5.79	1,383,893.48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43,022,265.81		43,022,265.81	83.30	2,323,381.83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826,256.07	3,562,238.25
合计	4,826,256.07	3,562,238.25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562,238.25	149,844,197.80	148,580,179.98		4,826,256.07	
合计	3,562,238.25	149,844,197.80	148,580,179.98		4,826,256.0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75,730,041.98	
合计	75,730,041.9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4,476.53	39.96	2,665,164.83	99.96
1 至 2 年	727,900.00	60.04	1,053.50	0.04
合计	1,212,376.53	100.00	2,666,218.3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673,100.00	55.52
平顶山尼龙城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	24.7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顶山销售分公司	99,933.03	8.24
上海制慧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4,800.00	4.52
莱斯特瑞兹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46,500.00	3.84
合计	1,174,333.03	96.86

(五) 存货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435,491.90		14,435,491.90	8,576,882.66		8,576,882.66
在产品	7,371,082.18		7,371,082.18	4,275,923.39		4,275,923.39
库存商品	11,489,133.79	722,681.39	10,766,452.40	7,771,653.46		7,771,653.46
合计	33,295,707.87	722,681.39	32,573,026.48	20,624,459.51		20,624,459.51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留抵、待认证进项税	732,538.05	86,400.00
合计	732,538.05	86,400.00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5,141,931.64	16,334,190.07
固定资产清理	323,950.41	309,165.02
合计	15,465,882.05	16,643,355.09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51,376.15	33,014,600.20	620,596.50	427,570.54	34,414,143.39
（2）本期增加金额		593,662.13	180,000.00		773,662.13
—购置		593,662.13	180,000.00		773,662.13
（3）本期减少金额		915,959.29		11,000.00	926,959.29
—处置或报废		915,959.29		11,000.00	926,959.29
（4）期末余额	351,376.15	32,692,303.04	800,596.50	416,570.54	34,260,846.2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3,380.52	17,297,005.97	406,533.28	343,033.55	18,079,953.32
（2）本期增加金额	8,345.16	1,713,091.35	184,220.76	13,915.32	1,919,572.59
—计提	8,345.16	1,713,091.35	184,220.76	13,915.32	1,919,572.59
（3）本期减少金额		870,161.32		10,450.00	880,611.32
—处置或报废		870,161.32		10,450.00	880,611.32
（4）期末余额	41,725.68	18,139,936.00	590,754.04	346,498.87	19,118,914.59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650.47	14,552,367.04	209,842.46	70,071.67	15,141,931.6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17,995.63	15,717,594.23	214,063.22	84,536.99	16,334,190.07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3、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323,950.41	309,165.02
合计	323,950.41	309,165.02

(八)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3,199,825.58	3,199,825.5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99,825.58	3,199,825.58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953,685.16	2,953,68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140.42	246,140.42
—计提	246,140.42	246,140.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99,825.58	3,199,825.58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6,140.42	246,140.42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仓库隔断费	0.06		0.06		
地坪施工费	32,696.24		32,696.24		
办公楼卫生间改造费	163,990.82		59,633.04		104,357.78
生产厂地坪漆施工费	137,540.45		48,543.72		88,996.73
合计	334,227.57		140,873.06		193,354.5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3,037,136.32	455,570.45	1,671,959.41	250,793.91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执行新租赁准则			282,087.05	42,313.05
资产减值损失	722,681.39	108,402.21		
合计	3,759,817.71	563,972.66	1,954,046.46	293,106.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执行新租赁准则			246,140.42	36,921.06
合计			246,140.42	36,921.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3,972.66	36,921.06	256,18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21.06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90,273.00		390,273.00			
合计	390,273.00		390,273.00			

(十二)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十三)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3,585,221.26	9,847,731.87
1-2 年	21,863.20	20,133.58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3 年	2,630.88	35,840.00
3 年以上	112,594.24	87,264.24
合计	33,722,309.58	9,990,969.69

(十四)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935,007.77	910,919.93
合计	935,007.77	910,919.93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93,962.17	10,134,250.95	10,052,714.84	575,498.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46,797.96	1,246,797.96	
合计	493,962.17	11,381,048.91	11,299,512.80	575,498.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35,013.72	7,435,013.72	
(2) 职工福利费		1,431,211.00	1,431,211.00	
(3) 社会保险费		634,439.65	634,43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7,668.32	607,668.32	
工伤保险费		26,771.33	26,771.33	
(4) 住房公积金		373,361.10	373,361.1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962.17	260,225.48	178,689.37	575,498.28
合计	493,962.17	10,134,250.95	10,052,714.84	575,498.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94,536.64	1,194,536.64	
失业保险费		52,261.32	52,261.32	
合计		1,246,797.96	1,246,797.96	

(十六) 应交税费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7,107.19	787,225.00
企业所得税	1,111,568.18	1,527,132.75
个人所得税	28,415.92	9,284.58
印花税	40,193.17	37,895.31
环境保护税	700.82	700.82
房产税	737.89	73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32	
教育费附加	240.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53	
合计	1,299,525.81	2,362,976.35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821,349.00	960,239.00
合计	821,349.00	960,239.00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风险抵押金	136,000.00	317,240.00
往来款项及其他	685,349.00	642,999.00
合计	821,349.00	960,239.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利通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00,000.00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2,087.05
合计		282,087.05

(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1,551.01	118,419.59
合计	121,551.01	118,419.59

(二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285,697.76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3,61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087.05
合计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	25,555,500.00			25,555,500.00
合计	25,555,500.00			25,555,5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5,727.41			925,727.41
合计	925,727.41			925,727.41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65,259.46	706,970.37		10,272,229.83
合计	9,565,259.46	706,970.37		10,272,229.83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4,271,095.31	33,599,134.5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271,095.31	33,599,134.53
加：本期净利润	7,069,703.69	12,104,623.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6,970.37	1,210,462.3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66,660.00	10,222,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67,168.63	34,271,095.31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426,664.22	189,570,568.75	228,807,956.35	199,092,259.31
其他业务	2,667,057.32	2,234,210.55	886,036.79	686,748.83
合计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229,693,993.14	199,779,008.14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215,093,721.54	229,693,993.14
合计	215,093,721.54	229,693,993.14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改性切片及改性隔热条料	212,426,664.22	189,570,568.75
材料销售	2,667,057.32	2,234,210.55
合计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国外		
合计	215,093,721.54	191,804,779.30

3、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改性切片,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单一给付商品的合同,在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签收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或承兑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结算期限为款到发货或者每月月底结算。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77.91	165,623.01
教育费附加	36,046.73	114,804.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31.16	50,818.21
车船使用税	4,920.00	7,620.00
印花税	124,962.17	129,508.51
环境保护税	2,803.28	2,803.28
房产税	2,951.56	11,806.24
合计	255,792.81	482,984.05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54,871.55	1,971,469.54
会议及差旅费	380,525.60	469,051.18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52,398.40	112,218.33
仓储费	78,991.36	72,362.00
办公费	62,760.56	49,892.74
展览费	50,000.00	47,169.81
其他		2,182.08
合计	1,979,547.47	2,724,345.68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473,464.43	2,353,305.96
商标使用费		1,440,000.00
其他	644,463.42	582,199.64
业务招待费	739,113.37	508,610.53
中介机构费用	370,957.59	493,128.48
修理费	242,196.45	275,643.11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94,884.75	244,335.46
残疾人再就业保险金	113,418.59	204,257.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061.43	162,811.30
差旅费	102,471.66	133,044.35
警卫消防费	118,708.85	117,315.94
办公费	70,692.35	70,068.43
折旧费	37,440.54	37,440.54
保险费	14,136.33	6,627.40
租赁费	201,971.21	
合计	5,568,980.97	6,628,788.69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001,497.92	3,276,562.31
人员费用	3,867,768.61	3,273,605.91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及摊销	35,192.24	40,640.70
其他	827,959.31	375,530.16
合计	6,732,418.08	6,966,339.08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691,814.70	386,550.1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610.71	49,645.95
减：利息收入	20,124.65	22,931.68
其他	3,445.00	4,659.36
合计	675,135.05	368,277.80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848.71	
政府补助	38,365.72	2,016,282.83
进项税加计抵减	2,181,575.97	249,642.47
合计	2,222,790.40	2,265,925.30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票据贴息		-80,417.07
合计		-80,417.07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65,176.91	1,220,324.93
合计	1,365,176.91	1,220,324.93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722,681.39	
合计	722,681.39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0.44	
合计		20.44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0.66	7,901.66	0.66
合计	0.66	7,901.66	0.66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0,082.37	1,763,689.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7,786.76	-166,761.23
合计	1,142,295.61	1,596,928.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8,211,999.3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1,799.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366.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6,870.35
所得税费用	1,142,295.61

(三十八)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069,703.69	12,104,623.09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5,555,500.00	25,555,5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47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28	0.4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除以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稀释）	7,069,703.69	12,104,623.09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5,555,500.00	25,555,5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4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28	0.4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8,365.72	2,016,282.83
保证金及安全信访抵押金	12,200.00	39,500.00
利息收入	20,124.65	22,931.68
其他	15,614.66	24,628.77
合计	86,305.03	2,103,343.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付现	4,191,656.62	2,517,402.14
财务费用付现	3,445.00	4,659.36
其他	0.66	7,901.66
合计	4,195,102.28	2,529,963.16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69,703.69	12,104,623.0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65,176.91	1,220,324.93
资产减值准备	722,681.39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	1,919,572.59	1,804,871.29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6,140.42	984,561.7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873.06	104,65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1,814.70	391,209.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786.76	-166,761.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71,248.36	-582,741.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21,830.95	-5,626,581.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98,585.00	790,467.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81.69	11,216,164.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27,033.73	14,067,770.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67,770.53	13,410,709.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0,736.80	657,060.5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227,033.73	14,067,770.5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27,033.73	14,067,770.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7,033.73	14,067,770.53

(四十一) 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10.71	49,645.9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54,969.62	290,264.0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00,867.06	1,610,543.0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867,768.61	3,273,605.91
耗用材料	2,001,497.92	3,276,562.31
折旧摊销	35,192.24	40,640.70
其他	827,959.31	375,530.16
合计	6,732,418.08	6,966,339.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732,418.08	6,966,339.08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38,365.72	38,365.72	2,016,282.83
合计	38,365.72	38,365.72	2,016,282.83

八、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4,826,256.07	4,826,256.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26,256.07	4,826,256.0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应收款项融资，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均为 1 年以内，且出售时间、出售价格、出售占比均不能可靠估计，所以公司按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尼龙 66 帘子布、工业丝、切片等的生产与销售	101,508.2254 万	62.99	62.99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母公司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神马分部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受同一集团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平美酒店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受同一集团控制
平顶山神马医院	受同一集团控制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尼龙 66 切片		159,911.5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尼龙 66 切片	43,482.30	1,208,471.06
M	采购尼龙切片、助剂阻分	36,202,478.75	19,816,608.42
S	采购尼龙 66 粒子、尼龙 66 切片	46,011,302.19	2,548,672.57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尼龙 PA6 切片	950,353.98	7,193,738.4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培训费	16,500.00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生尼龙 66 切片	862,880.1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车辆统筹	4,878.31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运维费	13,584.9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咨询费	9,900.99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报刊款	30,137.61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信息运维费	306,041.02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材料款	4,824.7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平美酒店	其他福利	23,000.00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培训费	5,188.68	
平顶山神马医院	体检费	217,315.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神马分部	机器人码垛包装系统	554,370.0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保险费	4,860.00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1,912,199.29	
S	改性切片	10,486,137.93	13,091,339.1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聚丙烯	1,769.91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192,889.37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59,734.51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81,858.41	

2、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0,334.63	8,065.21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费	469,188.72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45,193.30		579,140.90	
应收账款	S			4,629,227.78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60,785.20	43,215.70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46,500.00	930.00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25,800.00	516.00		
应收款项融资					
	S			1,289,835.00	
预付款项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640.00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76.58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14,498.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	390,273.00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心神马分部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6,089,773.00	20,197.9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6,400.00	626,400.00
	M	9,653,258.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神马分部	251,200.00	
合同负债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586.28	586.28
其他流动负债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76.22	76.22

(五) 关联方承诺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六)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期末将部分闲置资金存放在各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的账户，存款利率为同期存款利率。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5,245,193.30		579,140.90	
合计	5,245,193.30		579,140.9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合计金额 75,730,041.98 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214.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1,213.77	
所得税影响额	6,18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031.7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净利润	9.81	0.28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错误!未提供文档变量。
财务报表附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6	0.28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

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

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214.43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213.77
减：所得税影响数	6,18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031.7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